

濮阳市司法局

濮阳市司法局关于 2017 年本地区 行政复议工作的情况说明

一、行政复议主要工作完成情况：全市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受理行政复议申请 53 件，审结 53 件。

二、主要做法：

(一) 规范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方式。对事实清楚、案情简单、争议不大的案件采用书面审理方式，适用简单程序审理。对重大、复杂案件，通过调查取证、听证、专家论证等方式审理，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办案。

(二) 确保行政复议决定履行。认真贯彻落实《河南省行政复议决定履行回执决定》，强化对行政复议决定履行情况的监督，送达《行政复议决定履行回执》。



2021年5月31日